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 2017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董事会第六届二十五次会议和监事会第六届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1. 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

提议人：公司董事会			
提议理由：鉴于公司目前经营状况、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的成长性，以及公司股本规模情况等因素，为增强公司实力、扩大公司业务规模、优化公司股本结构，并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与广大投资者共同分享公司转型升级和持续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公司《章程》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出以下建议：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十股	3	0.75	7

分配总额	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13,497,37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含税),派发现金红利 0.75 元(含税),合计利润分配总额为 117,561,514.88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本次送、转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313,497,373 股变更为 626,994,746 股。
提示	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也符合《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3、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情况

1) 公司所处行业特点

目前公司的产业覆盖光纤光缆、接入端及军工信息化领域。在国家宏观政策的推动下,光纤光缆行业将迎来新一轮的建设高峰,预计 2017 年将延续行业的景气和上涨趋势;宽带接入终端产品市场需求快速增长,设备和材料的庞大需求将带动接入设备行业蓬勃发展;未来军工信息化将是我国国防投入的重要方向,为公司军工信息化产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2017 年,预计公司相关产业都将保持稳定的增长态势。

2) 公司发展阶段、经营模式

公司正处于转型升级、加快发展阶段。公司总体保持着良好的发展势头。纤缆产业线迅速扩充产能，不断拓展、完善产业链上下游，形成了具有一定规模的纤缆一体化产业格局，保持了业内领先水平；接入端产业链协同效应显现，顺应市场的发展，生产规模迅速扩大，为公司进一步谋求在智能网络接入终端领域的发展准备了条件；军工信息化产业在保持原有军品配套业务的同时，发挥技术优势，积极拓展测控集成业务和卫星移动通信业务。

3) 公司 2016 年收入及净利润增长率等经营业绩增长情况

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6.12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1.63 亿元，增长 88.28%；利润总额 2.64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37 亿元，增长 107%；实现净利润 2.2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15 亿元，增长 102%；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 1.9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4 亿元，增长 113%。

4) 2016 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为 14,976,791.09 元。

5)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将以“新一代光网络通信核心服务商”为目标，继续做大做强光通信主导产业，同时积极发展军工信息化产业，成为光网络传输优势企业，光网络接入终端骨干企业，军工信息化新兴企业。

综上所述，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长期战略规划，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充分考虑

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有利于优化公司股本结构，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二、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减持计划

1、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 6 个月内持股未发生变动。

2、提议人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 6 个月内没有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其他董监高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 6 个月内亦没有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截至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拟在未来六个月内减持公司股票意向的书面通知，但不排除未来六个月内减持的可能，若触及相关减持行为，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对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对公司 2016 年度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无影响。若本预案最终实施，公司总股本将由 313,497,373 股增加至 626,994,746 股，预计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将相应摊薄。届时公司将及时披露方案实施情况。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后 6 个月内，不存在限售股已解禁或限售期届满的情形。

3、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提醒所有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应严格遵守保密规定。

五、备查文件

- （一）董事会第六届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监事会第六届十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对 2016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一日